

威招审（sj202214002）号

中欧智能（金沙岭）产业园规划及建筑设计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威海市港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2 年 07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1. 总则 9

 2. 招标文件 14

 3. 投标文件 15

 4. 投标 16

 5. 开标 17

 6. 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19

 8. 纪律和监督 19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中欧智能（金沙岭）产业园规划及建筑设计投标邀请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你单位已通过中欧智能（金沙岭）产业园规划及建筑设计资格预审，现邀请你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参加中欧智能（金沙岭）产业园规划及建筑设计投标。

请你单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资格预审公告栏中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日期”和“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日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下载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详见招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招标人：威海市港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周宁路 1 号 420 室

地 址：山东省威海市海滨中路 4 号 5 层

邮编：264200

邮编： 264200

联系人：陶冲

联系人： 姜薇、刘彬彬

电话：0631-5580036

电话： 0631-5801898

传真：

传真： 0631-5801898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HTZXZBDL@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市港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草庙子镇周宁路1号420室 联系人：陶冲 电话：0631-558003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海滨中路4号5层 联系人：姜薇、刘彬彬 电话：0631-5801898
1.1.4	招标项目名称	中欧智能（金沙岭）产业园规划及建筑设计
1.1.5	项目建设地点	位于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台湾路南、开元西路西
1.1.6	项目建设规模	建设用地面积约64081 m ² ，总建筑面积约为115000 m ² 。
1.1.7	项目投资估算	62000 万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规划及建筑设计（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等。
1.3.2	设计服务期限	设计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施工图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在建设工程中提供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 工程设计周期为：签订合同后5日内完成方案设计，2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2、投标人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4、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三、其他要求： 1、中标单位应在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原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在中标通知书发放之前通过审核并需提供审核通过证明（可通过网页截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投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1.1	分包	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保证金）且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无瑕疵； (2)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电子签章； (3)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不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4)无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5)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投标有效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12.3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资料	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发布的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及补充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澄清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	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改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且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书面文件。
3.2.1	增值税税金 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方法
3.2.3	报价方式	固定单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214.9 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所有可能发生的设计费或其它原因的所有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函、电子保函等。（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 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 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 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个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要求： 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转出。 2)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同时需提交企业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或银行开户证明等）及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账户相同。 3) 要求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保证金指定账户，逾期不到，视为放弃本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次投标，现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扫描件。 3、如选用保险保函形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由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金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需满足以下条件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保险机构应当在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 （2）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3）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 （4）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或银行开户证明等）；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彩色扫描件。 注：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并需上传所附资料彩色扫描件 word 或 pdf 文档，否则投标无效。 4、如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5、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要求，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可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缴纳投标保证金最高可不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
3.4.4	其他可以不予	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串标、围标、弄虚作假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或盖章的，否决其投标。
4.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
4.1.2	递交投标文件	请潜在投标人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4.1.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2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交易四厅】
5.2（4）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1）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及时清退。 2）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开标现场查询）。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后无任何异议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设计招标投标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均不给予经济补偿。
7.7.1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详见本章附件七。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续交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将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2、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3、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4、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纪监审办公室及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扫黑除恶投诉电话：0631-5581813。 5、因疫情防控需要，不接受投标人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提前熟悉交易系统（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http://ggzyjy.weihai.cn/bszn/005001/20190131/2c0b92fd-0600-4350-ae82-4cb8890b0224.html），通过交易系统线上参加开标活动，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本工程采用全过程网上交易，以系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自行按要求在网上进行开标交易。 （2）请各投标人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配合完成开标环节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以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开标会议延迟。 （3）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5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 若投标人在 15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6、投标单位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两份），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并签字盖章。需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递交（邮寄地址：山东省威海市海滨中路 4 号 5 层，联系人：姜薇，联系方式：0631-5801898。），基于工程资料归档的要求，最迟到达时间为开标后三日内。不按规定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计入不良行为记录。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

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计进行招标。

-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 ①失信被执行人；
- ②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③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④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⑤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⑥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⑦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⑧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物（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⑩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⑪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⑫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⑬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⑭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⑮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⑯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⑰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⑱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⑲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⑳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㉑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㉒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㉓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㉔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㉕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㉖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㉗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㉘ 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㉙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㉚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㉛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㉜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㉝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㉞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㉟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 ㊱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㊲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㊳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㊴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 ㊵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 ㊶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㊷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㊸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㊹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㊺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㊻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④⑦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④⑧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2)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项目负责人为失信被执行人；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

(16) 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本工程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发包人要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

3.1.2 技术标（暗标）

3.1.3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书面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其中技术标应单独装订。其中投标文件封皮、目录、项目管理机构表、投标函均为系统自动生成。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设计费用清单。

投标人报价时均按 6% 税率计入总报价，最终结算时，按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税率计算税金：

最终结算额 = 投标报价 / 1.06 × (1 + 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税率)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设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6 设计费结算时计费面积以最终施工图审查面积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电汇或者网上银行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或者网上银行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工程不接受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本章附件七“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及评标办法附录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发包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按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制作。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2.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代理机构接受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5）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6）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8）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9）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10）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开标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在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和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部门的监督下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7.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4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格形式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 1.
-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设计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设计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设计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设计招标的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设计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gcjzj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gcjzj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gcjzj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gcjzj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

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三）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评标时，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威海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四）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是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

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

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 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以上

(3) 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

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做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

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分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由招标人择优选择。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资信标： <u>15</u> 分 技术标： <u>65</u> 分 投标报价： <u>20</u> 分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详见附录 1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3		评标程序	详见本章评标详细程序
4		否决投标条件	详见本章否决投标条件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 资信标部分：见评标办法附录；
- (2) 技术标部分：见评标办法附录；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附录。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附录。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附录。

2.1.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1.4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技术标评委打分的计算方法为：所有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去掉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2.4 近一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

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排名先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3.4.3 定标

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或者设计文件招标人认为不能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 否决投标条件

- （1）资格审查有一项不合格的；
- （2）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3）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 （4）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5）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6）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7）技术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8）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9）投标人提供材料不真实，有弄虚作假现象的；
- （10）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

条款的：

（11）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地点：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单价(元/ m²)	设计费 (万元)
		估算总造 价(万元)	建筑面积 (万m²)	规划及总 平面图设 计	方案设计	施工图设 计		
1			11.5	√	√	√		
2	合计							
说明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	1	签订合同之日	
2	立项批文	1	签订合同之日	
3	规划用地许可证	1	签订合同之日	
4	用地红线图（电子版）	1	签订合同之日	
5	设计任务书	1	签订合同之日	
6	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1	签订合同之日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规划及建筑方案设 计文件	6	合同签定后五个日内。	按相关主管部门 的成果要求提供
2	建、结、水、电、暖 施工图设计文件	16	方案设计文本经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并经 发包人签字确认后二十日内。	按相关主管部门 要求提供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为：_____，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决定）
1	20%	方案通过审批后 15 个工作日内

2	50%	施工图通过审批后 15 个工作日内
3	15%	主体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
4	10%	竣工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
5	5%	质保期满二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应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时限15天以上，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需委派或认可一名人士负责本工程的一切设计批核事宜，设计人只会认可这位委托人的指示，如发包人日后需要更改人选，发包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设计人。

6.1.3 发包人提出的修改、变更设计文件所需费用均包含在本合同设计收费总价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6.1.4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设计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威海市建设及规划部门的设计要求。

6.2.3 设计项目合理使用年限：50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其中四套图纸由设计人进行叠图，费用包含在设计费之内。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施工期间需要现场解决的设计问题和参加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及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6.2.7 设计人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门窗、幕墙、钢构、空调、太阳能、虹吸雨水等），在发包人二次深化设计完成后对设计文件进行审核并签字或盖章确认，确保满足设计规范要求，费用包含在设计费之内。

6.2.8 发包人另行委托的专项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化、精装修、厨房及其他涉及使用功能变更的情况等，设计人需对原施工图设计文件相关专业进行复核及验算，确保相关专项设计与原施工图设计有效衔接、满足设计规范要求，必要时出具相关意见书并签字、盖章确认，费用包含在设计费之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依照本合同约定价款的相应比例支付设计费。

7.2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作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7.3 由于设计人自身的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设计阶段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4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 其他：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和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设计人贰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设计人名称：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台湾路南、开元西路西。规划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M2），出让用地总面积为 64081 平方米，指标要求：最小容积率：1.0，最小建筑密度：40%，绿地率：10-15%，交通出入口方向：东。项目所需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须小于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7%。

二、设计范围

1、项目规划及建筑方案深化设计的相关工作。

2、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物、构筑物的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包括园区内室外给水管线、化粪池（含）至建筑物的污水管线）、采暖（包括换热站设备及园区内室外管线）、电气、消防（包括园区内室外管线）、通风空调等专业设计及项目二次深化设计的相关配合，另外中标人还需要完成绿色建筑设计、能效测评、装配式报建设计等相关工作。

3、施工阶段与设计相关的全部工作。

三、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依据、目标和深度要求

1. 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依据：

- （1）本项目设计任务书
- （2）招标人确认的设计阶段技术要求或说明
- （3）招标人后续提供的设计指导文件

2. 目标：

确保项目设计能更好地满足需求单位使用要求，造价经济、管理安全、维修便利，力求使用功能完善合理。

3. 设计深度要求：

满足中国国家和建设部标准对工业建筑方案及施工图出图深度的要求，符合地方各相关职能部门要求深度和本设计任务书的相关要求。

4. 与项目有关的国家规范要求：

（一）建筑部分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GB50352-2019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	JGJ/T 67-201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 年版)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50763-2012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50189-2015

《工业建筑节能设计统一标准》	GB51245-2017
(二) 结构部分	
《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	(GB50068-2018)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	(GB50223-200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50009-201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2015 年版)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 (2016 年版)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高层建筑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3-2010)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8-2021)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GB55001-2021)	
(三) 电气部分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JGJ 16-2008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 50116-2013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 50034-2013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GB 50052-2009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 50054-2011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057-2010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规范》	GB 51309-2018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	GB 50055-2011
(四) 给排水部分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	GB50015-2019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	GB50974-2014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GB50140-2005
《建筑屋面雨水排水系统技术规程》	CJJ142-2014
《室外给水设计规范》	GB50013-2018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4-2006 (2016 版)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	GB 50084-2017
(五) 暖通部分	
《工业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	GB50019-2015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GB51251-2017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	GB50981-2014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GB51251-2017

注：上述设计规范均以现行最新版为准。

四、项目设计要求及设计配合

1. 设计要求

1.1 设计保证

(1) 为保证本项目设施功能的完善，设计方在规划及方案报批通过前，有义务对有问题的部分进行修改设计；

(2) 为保证设计完整性，设计方需进行各专业设计的相互沟通，保证项目各专业的相关性。

1.2 设计的基本原则

(1) 设计及施工的内容应具有普遍适用性；

(2) 应采用符合国际、国内、学会及协会所认可的设计及施工方法。

(3) 使用的材料应其品质及性能已得到公认，使得供应稳定，且事后管理容易。

1.3 主设计师与设计团队要求

(1) 职责说明：

设计总负责人：负责调配设计力量，协调内外关系，确保完成设计合同中的各项要求。

项目负责人：负责相关所有问题及联系。

(2) 设计负责人未经招标人书面认可不能随意更改。

1.4 具体的设计内容及要求

(1) 修建性详细规划：

a. 规划用地 64081 平方米，相关指标依据拍卖示意图要求，总体布局科学合理，满足该类项目要求。

b. 总图中所有建筑物后退道路红线或建筑红线的距离均应满足规划所规定的要求。

c. 室内外标高注意与周边道路的关系，总图与单体室外标高必须协调。

d. 综合考虑园区内地表雨水排放，协调好与周边道路和用地的关系。

e. 消防车道的设置：满足国家及当地相关规范要求。

(2) 建筑方案设计：

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本项目包括办公楼、车库及配套用房，微型车间，小型车间，大型车间，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115000 平方米。

(3) 建筑施工图设计：

经招标人书面批准设计方案，中标单位开始制作并完成所有施工图纸和相关文件，保证通过施工图纸审查部门的审查。

(4) 室外管线设计：

施工图设计除应满足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的内容和深度外，还应满足招标人提出的一些特殊要求，达到造价经济、管理安全、维修方便、施工合理。

五、设计要求及成果

1. 设计要求：

（1）建筑方案设计阶段

配合招标人完成需求平面的完善及确认，提供技术支持；提供完备的方案平立剖及效果图用于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报批，配合招标人及时顺利通过审批。

（2）建筑施工图设计阶段

施工图成果包括：总平面设计、建筑设计、结构设计、给排水设计、暖通空调设计、电气设计、室外管线设计。施工图纸完成后，将安排图纸会审，解决协调存在的问题。

2. 设计成果：

（1）电子文件成果格式

文字应采用*.doc、*.pdf 格式；图纸应采用*.dwg、*.jpg；汇报文件应采用*.ppt 文件格式。

（2）成果提供要求

设计规划方案部分：提供 A3 规格设计文本 6 套，电子文件成果光盘 1 套（包括.dwg、.jpg、.doc 等格式的所有文件和多媒体演示文件）

施工图部分：提供蓝图 16 套（加盖施工图设计单位出图章）及电子文件 1 套（格式：JPG 文件、PDF 文件及 CAD 文件）

主要成果应包含：

（1）文字成果

结合方案设计的主要内容和研究进行较为详细的表述，并充分阐述论证，论证依据详实准确，文字表达为中文。

（2）图纸成果：

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总平面图（1:1000）、鸟瞰图；

表达规划设计方案的各类分析图；

主要视点透视图；

建筑平、立、剖面图和效果图；

详细技术经济指标；

以上文件必须提供.jpg 和.dwg 技术文件。

（3）成果的使用

各投标单位所提交的全部成果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招标人所有并使用。

六、其他事项

- （1）设计成果要满足国家及地方等有关规定，并且要保证通过主管部门的批准，费用自理。
- （2）在施工过程中设计方必须派驻代表在施工工地，费用自理。
- （3）本工程招标人不支付方案补偿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它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承诺书等；）。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2	设计服务期限		
3	质量标准		
4	投标有效期	_____天（日历日）	
5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设计费用清单

- 1. 设计费用清单说明
- 2. 设计费用清单

序号	设计费用名称	暂定总建筑 面积（m²）	单价（元）	合价（元）	税率	备注
1	规划及建筑设计 （包括方案设 计、施工图设计）	115000				

注：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设计费结算时计费面积以最终施工图审查面积为准。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资质证书的扫描件。
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若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1.3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注:1、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人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扫描件。 2、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彩色扫描件。 3、若选用保险保函形式,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或银行开户证明等);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立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彩色扫描件。 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保函原件给招标代理单位,并需上传所附资料彩色扫描件word或pdf文档,否则投标无效。 4、如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5、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要求,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可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缴纳投标保证金最高可不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1.4	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1.5	响应符合性评审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投标函附录。注:投标函附录内容需响应招标文件中相关的要求。
1.6	资格预审更新资料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如有)
2	技术标 [65.00] (汇总规则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1位,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专家数量大于1位小于等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专家数量大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1	功能布局	20.00	(20分)是否统筹考虑整体布局结构;是否分区明确、因地制宜、考虑周全,满足使用需要;在0-20分之间酌情打分。
2.2	总平面布局	15.00	(15分)总平面布置是否合理;交通组织是否合理,停车位是否满足要求;建筑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等指标是否符合标书要求;在0-15分之间酌情打分。
2.3	建筑外观形态	15.00	(15分)设计方案是否满足基本的空间布局要求;是否协调好周边环境、建筑的关系;在0-15分之间酌情打分。
2.4	设计服务承诺	15.00	(15分)对项目后续设计服务承诺是否满足要求,质量管理办法是否满足要求,在0-15分之间酌情打分。
3	资信标 [15.00]		
3.1	企业信用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企业近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备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网页截图,得分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结果为准。
3.2	项目管理机构	5.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必须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一致,得5分,否则否决其投标。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3	项目负责人信用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企业近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备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网页截图，得分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结果为准。
3.4	企业认证证书	6.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6分，每少一项认证，扣2分。没有认证不得分。 注：上传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分。
4	商务标 [20.00]		
4.1	投标报价	20.00	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2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5分，每低于1%扣0.25分，最低计至0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当某一投标报价明显高于或明显低于其他各投标企业报价，可由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提供相关证明，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或证明不合理，评标委员会废除该报价，且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基准价计算方式： 当 $n \leq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5$ 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其中最高有效投标报价和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2149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 个。